

1. 招标条件

东部新城A6地块市政配套及绿化工程已由宁波市鄞州区发展和改革局以鄞发改审批〔2025〕111号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由宁波市自然资源整治储备中心解决，出资比例为100%，项目业主为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招标人为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宁波工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勘察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概况：本项目投资估算27716万元，其中建安工程费17987万元，建设规模：项目总用地面积86305平方米，包括新建和改造两部分。新建部分包括道路工程、桥梁工程和配套景观绿化工程三个部分。其中新建金兰街，全长约572米，标准横断面宽度为24米；新建支一路，全长约155米，标准横断面宽度为16米，工程建设标准均为城市支路，设计车速为30公里/小时。工程主要建设内容：道路及附属工程，排水管、给水管及其他市政管网，道路配套路灯及交通环卫设施。新建桥梁3座，包括新建跨金兰街、盛莫路人行天桥各1座，新建跨河野塘河桥梁1座。新建配套景观绿化工程总面积约34426平方米。改造工程主要包括市政道路、桥梁工程、配套绿化三个部分。其中对盛莫路（后塘河-宁东路）改造提升，全长397米，标准横断面宽度为48米，工程建设标准均为城市主干路，设计车速为50公里/小时。桥梁工程包括对现状跨野塘河3×10米的简支桥梁进行改造提升。改造提升明湖西岸配套绿地，总用地面积约15202米；建设地点：项目位于宁波市鄞州区邱隘镇。

2.2本次招标范围：东部新城A6地块市政配套及绿化工程勘察招标，包括：勘察；方案设计（含深化）；初步设计（含扩初、概算）；施工图设计，施工期间及后续服务。本次招标控制价（勘察设计费最高限价）为：610.8819万元（其中设计费最高限价 413.0319万元，勘察费最高限价197.85万元）。

2.3勘察服务期限：总周期为80日历天，其中：方案设计（含深化）20日历天；勘察满足设计进度要求；初步设计（含扩初、概算）30日历天；施工图设计30日历天。施工现场配合服务从工程开工至竣工验收合格。

2.4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否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一）投标人：

3.1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营业执照、具备（一）设计资质：①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设计甲级资质和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②市政行业设计甲级资质或③市政（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行业甲级资质或④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二）勘察资质：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甲级资质或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或由具备以上（一）、（二）资质的单位组成的联合体，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相应的勘察、设计能力。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3.2.1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2家；

3.2.2联合体牵头人应具有①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设计甲级资质和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②市政行业设计甲级资质或③市政（燃气工程、轨道交通工程除外）行业甲级资质或④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并承担设计任务；

3.2.3联合体投标的，拟派项目负责人由联合体牵头人负责委派。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

3.3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市政或道桥类的高级工程师及以上；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本项目招标文件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潜在投标人请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s://jyxt.zwb.ningbo.gov.cn:4011/website/home>）自行下载。

5.2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年月日时分（北京时间，下同）。

5.3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年月日时分。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年月日时分。

6.2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上传至“宁波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https://jyxt.zwb.ningbo.gov.cn:4011/gbweb/login>）。

6.3 逾期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东部新城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宁波市民安东路268号国际金融服务中心E座27楼

联系人：邹老师

电话：0574-88237552

招标代理机构：宁波工正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高新区宝龙广场1幢10楼

联系人：吴钢铮、肖加敏、梁凯

电话：0574-87299620

监督部门：宁波市鄞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